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8月14日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回避表决董事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发起设立并购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一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村股权”）、全资子公司一村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村资本”）拟与西藏昱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慧村储能产业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对智慧能源储能产业领域等相关产业内优质企业或项目进行股权投资。一村股权作为普通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510万元，出资比例1.24%，一村资本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0万元，出资比例48.78%。

截止目前，合伙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汤维清先生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蔡建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共同发起设立并购投资基金暨关联

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刊登在同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共同发起设立并购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4日